

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6 司調 0014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1、北所將此案列為各矯正機關案例宣導教材，於勤前教育中加強宣導。又該所值勤人員因舍房數多、巡邏距離長，難以掌握房內動態問題。該所已規劃逐步整合監視系統，並標註有戒護安全疑慮之收容人，使戒護人員得確切掌控高風險收容人，加強監看。</p> <p>2、改善監控設備部分，矯正署「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及影像資料庫分析應用計畫」已獲行政院核定補助 1 億 4,364 萬餘元，計畫於北所等 5 所矯正機關建置智慧監控系統；另 106 度「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計畫」獲科技部核定補助 2,841 萬餘元，計畫於桃園少輔院及臺北少觀所建置智慧監控系統。</p> <p>3、強化禁見收容人精神狀況之輔導之措施包括：(1) 增加簡式健康量表檢測次數，如發現情緒困擾者，即轉介精神科或接受諮商輔導。(2)轉介精神科造冊管控，對於定期求診精神科之禁見被告，評估其精神狀況，如屬焦慮、憂鬱等病症，且已達影響生活適應之程度者，即安排輔導人員進行個別輔導。(3)強化管教小組功能，發揮通報機制。針對列為核心個案之禁見被告，依其實際狀況安排輔導人員進行個別談話，必要時轉介諮商輔導。(4)強化管理與輔導人員意見交流與訓練</p> <p>4、台北看守所其他改善措施如下：(1)已將各舍房浴廁上方管道間通風口以合板予以全數封閉，降低潛藏風險。(2)要求日夜勤舍房值勤人員落實勤務交接事項，對於行狀異常需加強戒護之收容人應確實交接。(3)對於特殊個案或自殺列管之收容人除著重違禁物品查察外，應一併檢視書寫內容是否有不尋常訊息。(4)由於禁見之收容人無法參與團體活動，以致生活空間多以舍房為主，長時間於封閉陰暗之環境中生活，對身心健康難免有所影響。該所已規劃全面粉刷禁見舍，讓舍房充滿柔和淡雅之亮彩。</p>	<p>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106.08.09 第 5 屆第 37 次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

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